

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

A类

同意对外公开

三综执函〔2026〕232号

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市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第87104号建议的答复意见

三亚市崖州区人民政府：

现就谢师娜代表提出的《关于优化崖州中心渔港渔船避风停泊布局的建议》，提出如下会办意见：

关于您提到的建议三：建立多方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，优化中心渔港渔船停泊管理

（一）建议出现的背景原因

辖区本地小型渔船无专属停泊泊位，只能驶入中心渔港港区停靠，既导致渔船进港渔民上下船作业不便，还频发小型渔船被远洋大型作业渔船剐蹭碰撞、船体受损问题；渔港泊位资源紧张引发渔民争抢泊位矛盾纠纷多发，既直接危及渔民海上生产作业

人身财产安全，也对崖州保港片区渔港治理、基层社会秩序稳定造成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建议完成情况

该项建议已完成（A类）。我局海洋渔业支队联合崖州分局立足法定工作职责，依法常态化开展中心渔港及周边水域执法巡查管控工作，围绕渔港水域通航秩序、渔船安全生产、船舶污染物达标排放、渔船进出港报备等关键事项建立长效巡检制度，常态化查处渔港各类违法违规行为，稳步提升港区生产秩序与综合治理水平。2026年至今，累计投入执法人员717人次，出动执法船76艘次，全方位排查渔船各类安全隐患：整治港内违规乱停靠渔船43艘、港外非法锚泊渔船16艘、出海口河道违规停靠卸货工程船5艘、侵占航道经营性加油船舶3艘；协同崖州区农业农村局开展现场停泊疏导作业26次；立案查处渔船安全设备缺配、持证船员不足、违规操作生产等安全生产类违法案件5宗，累计行政处罚金额9万余元，有效压降渔港违规停泊、安全隐患。

（三）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持续加大渔港日常执法巡查频次，聚焦现有监管短板与薄弱环节组织靶向专项整治，对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、违规停泊问题实行台账管理、限期闭环整改。二是深化同农业农村、公安、海事、海岸警察等职能部门协作，细化信息互通、案件移送、疑难案件会商制度，常态化组织多部门联合执法，构建多维度协同

监管格局。三是积极主动配合崖州区农业农村局、港湾运营单位抓实全港船舶精细化管控，深化渔港停泊秩序专项整治；从严加大渔船油污、生活污水排污执法检查，对典型违法船舶依法立案处罚，以案示警、以罚促改，持续优化渔港停泊环境与水域生态环境。

以上意见，供答复代表时参考。



（联系人：邢黄成；联系电话：88595016）